

#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经过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b>§ 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	<b>2</b>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 2 基金简介</b> .....	<b>5</b>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b>§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b> .....	<b>8</b>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b>§ 4 管理人报告</b> .....	<b>13</b>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3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b>§ 5 托管人报告</b> .....	<b>18</b>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b>§ 6 审计报告</b> .....	<b>19</b>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b>§ 7 年度财务报表</b> .....	<b>22</b>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b>§ 8 投资组合报告</b> .....	<b>49</b>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9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0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8.7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b>§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b>53</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3
<b>§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b>55</b>
<b>§ 11 重大事件揭示.....</b>	<b>56</b>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6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6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8
<b>§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b>60</b>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0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b>§ 13 备查文件目录.....</b>	<b>61</b>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1
13.2 存放地点.....	61
13.3 查阅方式.....	61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04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1,240.2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485	0104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990,000,809.36 份	430.91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一）封闭期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为力争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可完全变现，本基金在封闭期内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p> <p>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p> <p>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根据对政府债券、信用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从而选择既能匹配目标久期、同时又能获得较高持有期收益的类属债券配置比例。</p> <p>2、信用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以获取信用债静态票息为主，不做太大的信用下沉，以国企和地方国企为主，所投信用债债券评级为 AA+及以上。</p> <p>本基金由于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在债券投资上持有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债券品种，个券精选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基金将根据发行人公司所在行业发展以及公司治理、财务状况等信息，进一步结合债券发行具体条款对债券进行分析，评估信用风险溢价，发掘具备相对价值的个券。</p> <p>为控制本基金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将定期对所投债券的信用资质和发行人的偿付能力进行跟踪评估。对于存在信用风险隐患的发行人所发行的债券，本基金将对该债券及时进行处置，特殊情况下，因宏观经济变化、流动性不足或信用</p>

	<p>状况急剧恶化等情况导致债券无法及时处置的，本基金将及时制定风险处置预案。</p> <p>3、杠杆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封闭期内考虑债券投资的风险收益情况，以及回购成本等因素，在风险可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债券回购进行杠杆投资，杠杆放大大部分仍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p> <p>为控制杠杆投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在回购利率过高、流动性不足或者市场状况不宜采用放大策略等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杠杆比例或者不进行杠杆放大，相应减持杠杆部分固定收益资产；另一方面，基金管理人通过日常交易不断丰富交易对手库，以被接受程度更高的利率债、中高等级信用债作为质押品进行债券回购操作，来保障杠杆投资的资金来源。</p> <p>4、现金管理策略</p> <p>在每个封闭期内完成组合的构建之前，本基金将根据届时的市场环境对组合的现金头寸进行管理，选择到期日（或回售日）在建仓期之内的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进行投资，并采用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由于在建仓期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难以做到与封闭期剩余期限完美匹配，因此可能存在部分债券在封闭期结束前到期兑付本息的情形。另一方面，本基金持有债券的付息也将增加基金的现金头寸。对于现金头寸，本基金将根据届时的市场环境和封闭期剩余期限，选择到期日（或回售期限）在封闭期结束之前的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或银行存款等资产进行再投资或进行基金现金分红。</p> <p>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持续研究和密切跟踪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的发展，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制定周密的投资策略。在具体投资过程中，重点关注标的证券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类型，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加强对未来现金流稳定性的分析。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量规模，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实现资产支持证券对基金资产的最优贡献。</p> <p>6、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及分析方法进行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选择和投资。定量分析方面，基金管理人将着重关注债券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包括发行主体的偿债能力、盈利能力、现金流获取能力以及发行主体的长期资本结构等；定性分析则重点关注所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以及发行主体情况。</p> <p>（二）开放期投资策略</p> <p>开放期内，为了保证组合具有较高的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本基金将在遵守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主要投资于具有较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通过合理配置组合期限结构等方式，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在满足组合流动性需求的同时，尽量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p> <p>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p>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

	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武国强	林兴盛
	联系电话	010-56716188	021-52629999-213707
	电子邮箱	wuguoqiang@avicfund.cn	linxingsheng@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2186	95561
传真		010-56716198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 B 座 1001、1007、1008 单元	上海市银城路 167 号兴业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100101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杨彦伟	吕家进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avic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 B 座 1001、1007、1008 单元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北京亚洲金融大厦 B 座 1001、1007、1008 单元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9,642,979.92	17.52	24,359,249.73	1.32	-	-
本期利润	329,642,979.92	17.52	24,359,249.73	1.32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3	0.0407	0.0030	0.0031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07%	4.02%	0.30%	0.31%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16%	4.10%	0.30%	0.31%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4,302,205.21	5.94	24,359,249.73	1.32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43	0.0138	0.0030	0.0031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04,303,014.57	436.85	8,014,360,057.30	431.33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3	1.0138	1.0030	1.0031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48%	4.43%	0.30%	0.31%	-	-

注：①本基金持有的固定收益证券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生效，上年度为不完整会计年度。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	0.01%	0.92%	0.00%	0.14%	0.01%
过去六个月	2.14%	0.01%	1.85%	0.00%	0.29%	0.01%
过去一年	4.16%	0.01%	3.74%	0.00%	0.4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8%	0.01%	4.15%	0.00%	0.33%	0.01%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5%	0.01%	0.92%	0.00%	0.13%	0.01%
过去六个月	2.11%	0.01%	1.85%	0.00%	0.26%	0.01%
过去一年	4.10%	0.01%	3.74%	0.00%	0.3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3%	0.01%	4.15%	0.00%	0.28%	0.0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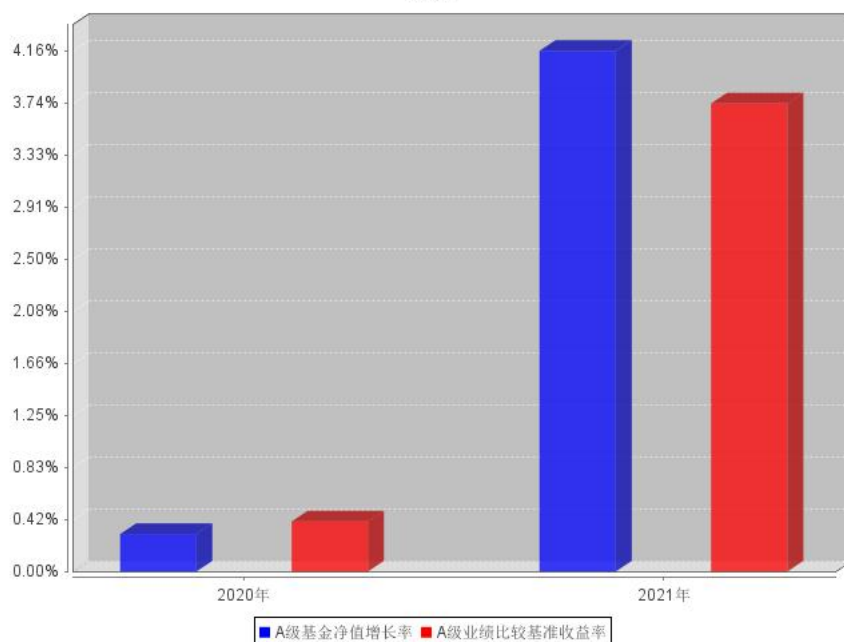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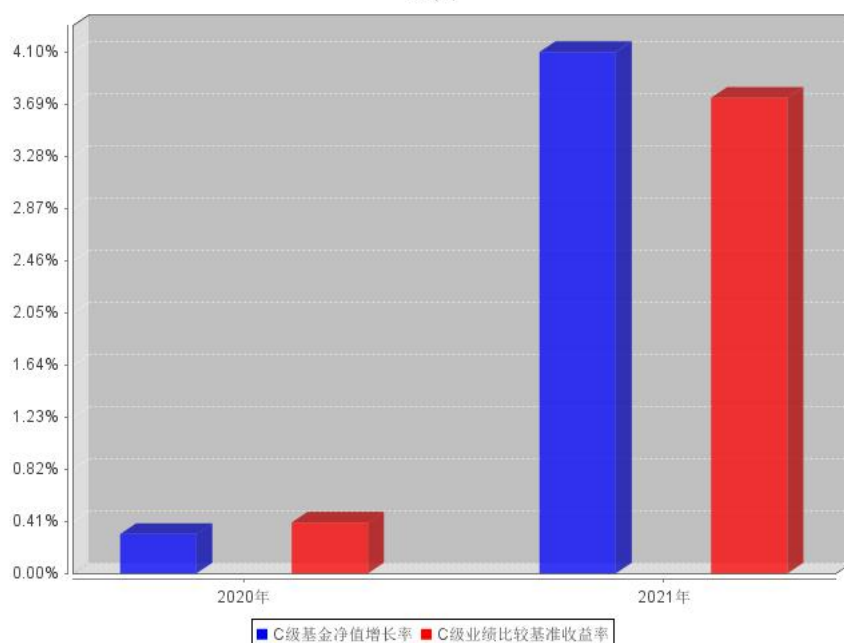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1	0.3000	239,700,022.65	1.80	239,700,024.45	

2020	-	-	-	-	
合计	0.3000	239,700,022.65	1.80	239,700,024.45	

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1	0.3000	12.00	0.90	12.90	
2020	-	-	-	-	
合计	0.3000	12.00	0.90	12.90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49 号文许可批准设立、为客户提供专业基金管理服务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总部设在北京，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管理一只货币基金——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一只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五只债券型基金——中航瑞景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航瑞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瑞昱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瑞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四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航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一只股票型基金——中航量化阿尔法六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多个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茅勇峰	基金经理	2020 年 11 月 23 日	-	4	硕士研究生。曾供职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稽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岗、金融市场部投资分析岗、金融市场部副经理兼投资经理岗。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同时，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虽然国内经济实现了较高的增速，但下行压力开始有所显现。生产端总体呈现较好的修复格局，但需求端修复趋势偏弱。投资增长动力不足，虽然制造业投资表现较好，但基建投资扩张动力不足，且地产调控政策使地产投资承压显著；疫情局部反复对消费修复的影响依然较为明显，同时就业、收入等因素也制约消费的修复；出口依然保持较高的韧性，增速屡超预期。央行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市场流动性总体处于稳中偏松状态，仅在 1 月出现了阶段性的剧烈波动，随后又趋于宽松直至年末，特别是下半年央行通过降准、公开市场操作等，有效维护了市场流动性稳中偏松的格局。2021 年，债券收益率整体呈现震荡下行的走势，虽然国内经济修复、通

胀预期、海外货币政策等因素对债市走势产生阶段性的扰动，但在央行稳中偏松货币政策以及国内经济下行压力逐步加大背景下，债券市场总体保持较强的走势，而债券市场信用违约事件依然较多，信用风险仍需关注。2021 年，本基金以利率债为主要投资对象，积极进行杠杆操作并维持较高的杠杆水平，尽可能增厚投资组合收益。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6%；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3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4%。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2 年，虽然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开始显现，但随着跨周期调节政策效果的显现，经济有望实现逐步回稳的走势。投资增长动能将有所恢复，基建投资托底力度将上升，地产政策逐步放松背景下投资增速有望触底；疫情对消费的冲击将逐步减弱，但就业、收入等因素仍将制约消费的修复速度；虽然出口增速将回落，但仍有望保持较强的韧性。央行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加大跨周期调节力度，但海外货币政策的加快收紧将制约央行货币政策的宽松力度；积极财政政策的力度将有所提高，利率债的供给压力有所加大。2022 年，由于宏观政策以稳为主，货币政策既不存在大幅收紧的可能，也不存在大幅放松的条件，债券市场呈现震荡市的可能性较大，但需重点关注宽信用效果显现及海外货币政策收紧对债市产生的阶段性冲击，同时在宽信用政策背景下，信用风险整体可控，但仍需防范尾部风险。2022 年，本基金将继续以利率债为主要投资对象，继续进行杠杆操作并维持较高的杠杆水平，尽可能增厚投资组合收益。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情况，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宗旨，组织开展内部监察稽核，完善合规与内控机制，积极推动合规风控管理，持续加强业务风险的控制与防范，有效保证了旗下基金及公司各项业务合法合规、稳健有序运作开展。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开展的主要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 积极推动监管新规落实，持续完善公司内控机制。结合新规实施和公司业务发展实际，不断推动公司制度、业务流程的建立、健全和完善，适应公司产品与业务创新发展的需要。

(2) 在公司开展新产品设计、新业务过程中，就相关问题提供合规咨询，出具合规审查意见。全面履行新产品、新业务合规评估程序，保障新产品、新业务合规开展；严格审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时检查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督促完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3) 有计划、有重点地对投资、研究、交易、销售、公司治理、信息技术、反洗钱等业务领

域开展定期及专项监察检查，不断查缺补漏，持续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风险防控能力，保障公司业务合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4) 根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不断优化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机制。做好公司及旗下各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本报告期内，制定基础设施基金专项信息披露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简明和易得；

(5) 持续推动建立与行业和公司业务相匹配的洗钱风险管理机制，检查洗钱风险与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一步完善与风险能力相适应的反洗钱制度、流程，完善反洗钱系统建设，提升洗钱风险控制措施的针对性、有效性，同时，做好反洗钱宣传培训、监督检查、信息报送等各项工作；

(6) 加强合规宣导培训，不断推动公司合规文化建设。通过“面授+线上”等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投资者适当性、基金宣传推介、公募 REITs 基金信息披露、反洗钱、新员工入职等合规宣导与合规培训工作，并通过合规专题、合规风险案例等多种方式进行合规宣导，提升员工的合规风险意识，强化全员合规、主动合规理念。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重大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投资研究、交易、基金事务、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投资研究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年度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了分红，按照《基金合同》规定：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



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在履行适当程序后酌情调整以上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于变更实施日前在规定媒介公告。

2021 年 6 月 22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基准日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的可供分配利润 175,861,399.99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的可供分配利润 9.38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实际分配金额 79,900,008.18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实际分配金额 4.30 元，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现金红利 0.1000 元，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

2021 年 9 月 14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基准日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的可供分配利润 175,304,136.91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的可供分配利润 9.26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实际分配金额 159,800,016.27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实际分配金额 8.60 元，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现金红利 0.2000 元；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22]7228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 7.4.2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p>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财务报表仅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派出机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监管需要之目的而编制。因此，该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我们的报告仅用于供基金管理人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派出机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使用，而不应分发至除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持有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派出机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外的其他机构或人员或为其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p>
其他信息	<p>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附注 7.4.2 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li> <li>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li> <li>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li> <li>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li> </ol>

	<p>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丁启新 周任阳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14 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7.4.7.1	1,140,624.79	4,478,470.69
结算备付金		-	49,517,423.79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385,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456,875,568.88	247,396,030.7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14,236,133,323.89	7,329,466,023.33
资产总计		14,694,149,517.56	8,015,857,948.60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b>	<b>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85,088,702.35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30,639.12	1,016,821.69
应付托管费		343,546.39	338,940.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61,703.15	31,697.6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960,475.13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61,000.00	110,000.00
负债合计		6,589,846,066.14	1,497,459.97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7.4.7.9	7,990,001,240.27	7,990,001,237.58
未分配利润	7.4.7.10	114,302,211.15	24,359,251.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04,303,451.42	8,014,360,48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94,149,517.56	8,015,857,948.60

注：①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1,240.27 份，其中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基金份额净值 1.0143 元，份额总额 7,990,000,809.36 份；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基金份额净值 1.0138 元，份额总额 430.91 份。

②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生效，上年度为不完整会计年度，下同。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470,136,634.94	26,300,703.73
1.利息收入		470,136,634.94	26,300,703.7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16,933.24	2,336,044.11
债券利息收入		469,614,504.07	17,884,820.7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05,197.63	6,079,838.9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	-

列)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	-
<b>减：二、费用</b>		140,493,637.50	1,941,452.6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134,997.75	1,246,084.52
2. 托管费	7.4.10.2.2	4,044,999.16	415,361.5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426.50	-
5. 利息支出		124,110,197.49	169,401.6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4,110,197.49	169,401.63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7.4.7.20	203,016.60	110,605.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29,642,997.44	24,359,251.05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29,642,997.44	24,359,251.05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001,237.58	24,359,251.05	8,014,360,488.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9,642,997.44	329,642,997.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69	0.01	2.7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69	0.01	2.70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	-	-239,700,037.35	-239,700,037.35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001,240.27	114,302,211.15	8,104,303,451.4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1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001,237.58	-	7,990,001,237.5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359,251.05	24,359,251.0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001,237.58	24,359,251.05	8,014,360,488.6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刘建 _____	_____ 裴荣荣 _____	_____ 韩丹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05 号文《关于准予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等规定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

基金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7,990,001,237.58 份。其中，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合基金份额 0.42 份，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计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账户。本基金募集资金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会计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单位为人民币元。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基金采用买入持有至到期投资策略投资的债券投资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基金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对于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利润表中列示在其他费用科目下。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

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不适用。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单位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赎回、转换以及分红再投资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相关活动确认日认列。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在履行适当程序后酌情调整以上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于变更实施日前在规定媒介公告。

####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7】84 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

印花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04月23日发布的《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交易相关系统印花税率参数调整的通知》、2008年09月18日发布的《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7%、3%、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 对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增值税；
4. 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5.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6. 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自2015年9月8日起，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7.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8. 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自2008年09月19日起，由出让方按0.1%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140,624.79	4,478,470.69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140,624.79	4,478,470.69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385,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385,000,000.00	-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通过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27.77	329.6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24,511.08
应收债券利息	456,875,441.11	247,251,931.51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119,258.59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	-
合计	456,875,568.88	247,396,030.79

#### 7.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236,133,323.89	7,329,466,023.33
合计	14,236,133,323.89	7,329,466,023.33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均为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投资，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61,703.15	31,697.69
合计	261,703.15	31,697.69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61,000.00	110,000.00
合计	161,000.00	110,000.00

注：预提费用为按日计提的审计费、信息披露费和银行间债券账户维护费。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990,000,807.57	7,990,000,807.57
本期申购	1.79	1.7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990,000,809.36	7,990,000,809.3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30.01	430.01
本期申购	0.90	0.9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30.91	430.91

注：本期申购包含红利再投资、基金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4,359,249.73	-	24,359,249.73
本期利润	329,642,979.92	-	329,642,979.9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0.01	-	0.01
其中：基金申购款	0.01	-	0.01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39,700,024.45	-	-239,700,024.45

本期末	114,302,205.21	-	114,302,205.21
-----	----------------	---	----------------

单位：人民币元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2	-	1.32
本期利润	17.52	-	17.5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2.90	-	-12.90
本期末	5.94	-	5.94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3,860.25	145,862.2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2,123,333.33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3,072.99	66,848.50
其他	-	-
合计	116,933.24	2,336,044.11

####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

#####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 **7.4.7.16 股利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股利收益。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7.4.7.18 其他收入**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收入。

###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426.50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426.50	-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32,000.00	-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1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35,200.00	-
银行费用	15,816.60	205.00
开户费	-	400.00
合计	203,016.60	110,605.00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不存在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2 年 3 月 24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基准日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的可供分配利润 189,114,418.47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的可供分配利润 9.91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实际分配金额 79,900,008.19 元、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实际分配金额 4.30 元，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现金红利 0.1000 元；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

截止本基金报告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基金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本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7.4.10.1.2 债券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1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970,000,000.00	100.00%	22,819,382,000.00	100.00%

##### 7.4.10.1.4 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本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与关联方的佣金费用，期末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134,997.75	1,246,084.5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27,765.19	23,391.35

注：①计提标准：本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算。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044,999.16	415,361.53

注：①计提标准：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本基金无销售服务费。

①计提标准：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②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87,364,471.01	-	-	-	24,200,000,000.00	3,563,343.8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5,266,529.32	-	-	-	-	-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999,999,000.00	37.5500%	2,999,999,000.00	37.5500%

注：上述关联方投资本基金时，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费率标准收取相应的手续费，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1,140,624.79	116,933.24	53,995,894.48	2,336,044.11

注：包括活期存款，存在托管银行的定期存款，基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即结算备付金、交易保证金。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中航瑞晨87个月定开债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 配 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1 年 9 月 22 日	-	2021 年 9 月 22 日	0.2000	159,800,015.07	1.20	159,800,016.27	
2	2021 年 6 月 28 日	-	2021 年 6 月 28 日	0.1000	79,900,007.58	0.60	79,900,008.18	
合计	-	-	-	0.3000	239,700,022.65	1.80	239,700,024.45	

##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 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1 年 9 月 22 日	-	2021 年 9 月 22 日	0.2000	8.00	0.60	8.60	
2	2021 年 6 月 28 日	-	2021 年 6 月 28 日	0.1000	4.00	0.30	4.30	
合计	-	-	-	0.3000	12.00	0.90	12.90	

**7.4.12 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暂时停牌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585,088,702.35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	------	------	--------	-------	--------

		日			
170215	17 国开 15	2022 年 1 月 4 日	103.61	5,560,000	576,071,600.00
170215	17 国开 15	2022 年 1 月 6 日	103.61	11,120,000	1,152,143,200.00
170415	17 农发 15	2022 年 1 月 5 日	104.40	5,560,000	580,464,000.00
180205	18 国开 05	2022 年 1 月 4 日	107.46	17,718,000	1,903,976,280.00
180205	18 国开 05	2022 年 1 月 7 日	107.46	5,560,000	597,477,600.00
200209	20 国开 09	2022 年 1 月 4 日	99.32	5,270,000	523,416,400.00
210204	21 国开 04	2022 年 1 月 4 日	99.40	5,270,000	523,838,000.00
210204	21 国开 04	2022 年 1 月 6 日	99.40	2,230,000	221,662,000.00
210204	21 国开 04	2022 年 1 月 7 日	99.40	1,200,000	119,280,000.00
210307	21 进出 07	2022 年 1 月 4 日	99.84	511,000	51,018,240.00
210307	21 进出 07	2022 年 1 月 5 日	99.84	5,560,000	555,110,400.00
210307	21 进出 07	2022 年 1 月 7 日	99.84	5,740,000	573,081,600.00
合计				71,299,000	7,377,539,320.00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收益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的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办法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评

估各种风险发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董事会重视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

董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与督察长。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和指导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公司的整体风险水平、风险控制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价。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监督检查受托资产和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经营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政策、风险控制措施的制定和落实，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处置重大风险事件，促进风险管理文化的形成。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是公司内部控制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负责从经营管理的各环节上贯彻落实风险管理措施，执行风险识别、风险测量、风险控制、风险评价和风险报告等风险管理程序，并持续完善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及同业存单。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14,236,133,323.89	7,329,466,023.33
合计	14,236,133,323.89	7,329,466,023.33

注：长期信用评级由中国人民银行许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并由债券发行人在中国人民银行指定的国内有关媒体上公告。以上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未评级债券主要包含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等。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巨额赎回条款，明确了在特殊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发生巨额赎回等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限制、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不活跃品种（信用债、资产支持证

券等)来实现。本基金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证券应对流动性需求,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债券回购业务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

####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

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债券投资等。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 月	3 个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40,624.79	-	-	-	-	-	1,140,624.79
应收利息	-	-	-	-	-	-456,875,568.88	456,875,568.88
其他资产	-	-	-	-	-14,236,133,323.89	-	-14,236,133,323.89
资产总计	1,140,624.79	-	-	-	-14,236,133,323.89	456,875,568.88	14,694,149,517.56
负债							
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 款	6,585,088,702.35	-	-	-	-	-	6,585,088,702.35
应付管理 人报酬	-	-	-	-	-	1,030,639.12	1,030,639.12
应付托管 费	-	-	-	-	-	343,546.39	343,546.39
应付交易 费用	-	-	-	-	-	261,703.15	261,703.15
应付利息	-	-	-	-	-	2,960,475.13	2,960,475.13
其他负债	-	-	-	-	-	161,000.00	161,000.00
负债总计	6,585,088,702.35	-	-	-	-	4,757,363.79	6,589,846,066.14
利率敏感 度缺口	-6,583,948,077.56	-	-	-	-14,236,133,323.89	452,118,205.09	8,104,303,451.42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 月	3 个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478,470.69	-	-	-	-	-	4,478,470.69
结算备付 金	49,517,423.79	-	-	-	-	-	49,517,423.79
交易性金 融资产	-	-	-	-	-7,329,466,023.33	-	7,329,466,023.33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385,000,000.00	-	-	-	-	-	385,0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	-247,396,030.79	247,396,030.79
资产总计	438,995,894.48	-	-	-	-7,329,466,023.33	247,396,030.79	8,015,857,948.6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016,821.69	1,016,821.69
应付托管费	-	-	-	-	338,940.59	338,940.59
应付交易费用	-	-	-	-	31,697.69	31,697.69
其他负债	-	-	-	-	110,000.00	110,000.00
负债总计	-	-	-	-	1,497,459.97	1,497,459.97
利率敏感度缺口	438,995,894.48	-	-	-	7,329,466,023.33	245,898,570.82
						8,014,360,488.63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0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79,811,633.72	-104,513,572.90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82,774,620.08	106,461,011.91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未持有权益类证券及贵金属投资、权证投资等，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无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236,133,323.89	96.88
	其中：债券	14,236,133,323.89	96.8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40,624.79	0.01
8	其他各项资产	456,875,568.88	3.11
9	合计	14,694,149,517.56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境内股票。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买入股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卖出股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买卖股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236,133,323.89	175.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236,133,323.89	175.6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236,133,323.89	175.66

##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80205	18 国开 05	69,700,000	7,490,223,617.04	92.42
2	170215	17 国开 15	21,400,000	2,217,344,450.87	27.36
3	210307	21 进出 07	11,900,000	1,188,060,033.86	14.66
4	200209	20 国开 09	10,000,000	993,208,215.45	12.26
5	092118001	21 农发清发 01	9,000,000	897,873,934.97	11.08

## 8.7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21 进出 07（代码：210307）

2021 年 7 月 13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进出口银行违规投资企业股权；个别高管人员未经核准实际履职；监管数据漏报错报；违规向地方政府购买服务提供融资；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向用地未获国务院批准的项目发放贷款；违规开展租金保理业务变相支持地方政府举债；租金保理业务基础交易不真实；向租赁公司发放用途不合规的流动资金贷款；违规向个别医疗机构新增融资；个别并购贷款金额占比超出监管上限；借并购贷款之名违规发放股权收购贷款；违规向未取得“四证”的固定资产项目发放贷款；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授信额度核定不审慎；向无实际用款需求的企业发放贷款导致损失；突破产能过剩行业限额要求授信；项目贷款未按规定设定抵质押担保；贷款风险分类不审慎；信贷资产买断业务贷前调查不尽职；向借款人转嫁评估费用；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名单制管理落实不到位；贸易背景审查不审慎；对以往监管通报问题整改不到位，罚没 7345.6 万元。

本基金投资 21 进出 07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除 21 进出 07 外，投资的前十大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无。

###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6,875,568.8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6,875,568.88

####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267	29,925,096.66	7,989,994,000.00	100.00%	6,809.36	0.00%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30	14.36	-	-	430.91	100.00%
合计	297	26,902,361.08	7,989,994,000.00	100.00%	7,240.27	0.00%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2,977.94	0.00%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50.00	11.60%
	合计	3,027.94	0.00%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0~10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A	-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开债 C	-
	合计	-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航瑞晨 87 个月 定开债 A	中航瑞晨 87 个月 定开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1 月 23 日）基 金份额总额	7,990,000,807.57	430.0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0,807.57	430.0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9	0.9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 "- "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0,000,809.36	430.91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21 年 3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公告自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期间，董事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的情况如下：

(1) 2020 年 12 月 9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范立夫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意邓海清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2) 2020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杨彦伟先生、杜鹃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免去王革文先生、陈霆先生公司董事职务。

(3) 2021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次股东会决议通过，选举许华杰先生、叶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免去王治鉴先生、苏桂锋先生公司董事职务。

2、2021 年 12 月 16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裴荣荣女士、邓海清先生、王华先生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无。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应支付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酬为 32,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审计机构已向本基金提供 1 年的审计服务。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本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收到北京证监局有关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对存在的问题，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改进措施。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	-	-	-	-	-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注：1：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2)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资讯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数据统计及其它专门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3)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4) 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	970,000,000.00	100.00%	-	-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2 月 9 日
2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4 月 16 日
3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4 月 21 日
4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分红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6 月 26 日
5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7 月 20 日
6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8 月 28 日
7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分红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0 月 27 日
9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0 月 30 日
10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2021 年第 1 号）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1 月 19 日
11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1 月 19 日

12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2 月 16 日
13	关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 年 12 月 22 日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20211231	2,999,999,000.00	-	-	2,999,999,000.00	37.55%
	2	20210101-20211231	1,999,999,000.00	-	-	1,999,999,000.00	25.03%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当单一持有人持有份额超 20%时，将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对基金规模的稳定性带来隐患，可能的赎回将可能引发产品的流动性风险。本管理人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尽量了解申赎意向，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提前做好投资计划，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完全、独立的投资决策权，不受特定投资者的影响。</p>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 报告期内中航瑞晨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13.2 存放地点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北京亚洲金融大厦 B 座 1001、1007、1008 单元

### 13.3 查阅方式

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 [www.avicfund.cn](http://www.avicfund.cn)
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 400-666-2186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